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德股份”)
- 本次担保金额: 共计 18,000 万元人民币
- 对外担保累计总额: 人民币 11.40 亿元, 美金 70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有无反担保: 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无

一、公司担保情况概述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诺德股份”)于 2016 年 9 月 2 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青海电子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 18,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 资期限 1 年, 并由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电子”)提供担保。本次融资及担保事项属于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介绍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150,312,097 元。主要从事以自有资金对高新技术产业项目及其他相关项目进行投资; 新材料、新能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铜箔及铜箔工业设备及锂离子电池材料生产、销售(易燃易爆及有毒化学危险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诺德股份总资产 61.75 亿元人民币,

净资产 20.93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1.09 亿元人民币（经审计），资产负债率为 66.10%。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诺德股份总资产 56.37 亿元人民币，净资产 22.56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2,532.03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资产负债率为 59.97%。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青海电子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为公司经营所必须，上述担保事项不存在较大风险。

担保公司	被担保公司	拟办理银行	拟担保敞口额度（万元）
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吉林省分行	18,000

五、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金额共计 18,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总额 11.40 亿元人民币 700 万美元（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3.45%，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的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9.97%。公司无逾期未归还的贷款。

六、备查文件

- 1、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3 日